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目 录

第一部分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事项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全州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二是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

三是牵头拟定全州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全州城乡低收入家庭收入的核定和农村社会救助对象的认定工作。

四是负责全州乡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以及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组织，指导全州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调处行政区域边界争议，发布标准地名、规范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

五是负责社会福利机构建设和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六是负责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管理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七是统筹推进、督查指导、监督管理权责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州老年人福利和特困老年人救助工作。

八是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全州残疾人福利

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九是落实促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州社会捐助工作。

十是负责州级民政事业经费管理；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负责民政统计管理工作。

十一是完成州委、州政府及省民政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是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保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部门（单位）内设5个科室：分别是社会福利科（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促进科）、社会事务科（区划地名办）、社会组织管理科（政策法规科）、养老服务科、综合科；下属3个单位。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黔南州民政局本级。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67.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02.8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0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1.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87.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7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6.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202.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82.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6,085.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4
	30			61	
总计	31	6,085.78	总计	62	6,085.7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82.02	6,070.44					11.5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8	2.08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08	2.08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08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3.34	3,771.76					11.5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47.33	735.75					11.58
2080201	行政运行	723.01	721.93					1.08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50						10.5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82	13.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5	71.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	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2	59.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6	7.06					
20808	抚恤	26.49	26.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9	26.49					
20810	社会福利	2,855.15	2,855.15					
2081004	殡葬	118.31	118.31					
2081006	养老服务	2,736.84	2,736.8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9.68	79.6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9.68	79.6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21004	公共卫生	0.43	0.43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0.43	0.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4	3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	6.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1	10.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5	15.05					
213	农林水支出	4.79	4.7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79	4.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79	4.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60	56.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60	56.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60	56.60					
229	其他支出	2,202.84	2,202.8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02.84	2,202.8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02.84	2,202.8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85.73	845.90	5,239.8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8		2.08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08		2.08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08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7.05	752.14	3,034.9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51.04	650.96	100.08			
2080201	行政运行	723.42	650.96	72.4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50		10.5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12		17.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5	71.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	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2	59.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6	7.06				
20808	抚恤	26.49	26.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9	26.49				
20810	社会福利	2,855.15		2,855.15			
2081004	殡葬	118.31		118.31			
2081006	养老服务	2,736.84		2,736.8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9.68		79.6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9.68		79.6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21004	公共卫生	0.43	0.43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0.43	0.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4	3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	6.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1	10.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5	15.05				
213	农林水支出	4.79	4.7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79	4.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79	4.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60	56.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60	56.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60	56.60				
229	其他支出	2,202.84		2,202.8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02.84		2,202.8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02.84		2,202.84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67.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02.8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08	2.0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71.77	3,771.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38	32.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79	4.7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60	56.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202.84		2,202.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70.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70.45	3,867.61	2,202.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6,070.45	总计	64	6,070.45	3,867.61	2,202.84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上级补助收入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事业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经营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其他收入	5	11.58	五、教育支出	36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非本级财政拨款	7	11.5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4
	30			61	
总计	31	15.33	总计	62	15.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
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67.59	845.90	3,021.6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8		2.08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08		2.08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08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1.75	752.14	3,019.6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35.74	650.96	84.78
2080201	行政运行	721.92	650.96	70.9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82		13.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5	71.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	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2	59.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6	7.06	
20808	抚恤	26.49	26.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9	26.49	
20810	社会福利	2,855.15		2,855.15
2081004	殡葬	118.31		118.31
2081006	养老服务	2,736.84		2,736.8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9.68		79.6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9.68		79.6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	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21004	公共卫生	0.43	0.43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0.43	0.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4	3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	6.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1	10.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05	15.05	
213	农林水支出	4.79	4.7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79	4.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79	4.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60	56.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60	56.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60	56.60	
---------	-------	-------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4.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8.74	30201	办公费	0.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7.1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7.8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49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42.45	30205	水费	0.1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62	30206	电费	5.4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6	30207	邮电费	4.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9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2	30211	差旅费	0.0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0	30214	租赁费	4.19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1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3.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6.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1.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48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2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6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5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76.95	公用经费合计					68.97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02.84	2,202.84		2,202.84	
229	其他支出		2,202.84	2,202.84		2,202.8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02.84	2,202.84		2,202.8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02.84	2,202.84		2,202.8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我单位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3		8.00		8.00	0.93	8.93		8.00		8.00	0.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决算总计6,085.7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537.03万元,增长71.49%,主要原因是:一是都匀市居家养老服务网络项目本年度安排建设并支出;二是上年结转城乡养老机构资金项目实施完成,本年安排支出;三是上年结转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启动实施,安排相关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6,082.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070.4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81%;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其他收入11.58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6,085.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5.9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3.90%;项目支出5,239.8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6.1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6,070.4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431.77万元,增长130.06%,主要原因是:一是都匀市居家养老服务网络项目本年度安排建设并支出;二是上年结转城乡养老机构资金项目实施完成,本年安排支出;三是上年结转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启动实施,安排相关支出。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非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5.33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15.33万元,增长1533%。主要原因是:省民政厅拨入平塘、独山、罗甸界装安装费,州委老干局拨入春节慰问老干部费用。

(二)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

2024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合计11.58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其他收入11.58万元,占收入合计100.00%。

(三)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合计15.29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事务管理(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49万元,主要是用于:办公用品购置、春节慰问退休干部及遗属。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事务管理(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支出10.5万

元，主要用于：平塘、独山、罗甸3个县界桩安装。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事务管理（款）其他民政事务管理（项）支出3.29万元，主要用于：见习人员工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67.6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3.55%。与2023年相比，增加1,690.97万元，增长77.69%。主要原因是：一是都匀市居家养老服务网络项目本年度安排建设并支出；二是上年结转城乡养老机构资金项目实施完成，本年安排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67.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2.08万元，占比0.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771.77万元，占比97.5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2.38万元，占比0.84%；农林水支出(类)支出4.79万元，占比0.1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56.60万元，占比1.4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675.74万元，支出决算为3,867.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2%。其中：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高层次人才补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09.15万元，支出决算为72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绩效考核奖尾款、人员工资提标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6.7万元，支出决算为1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春节慰问经费已由州财政局直接下达县级民政部门使用，未通过我局拨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2人，追加预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59.82万元，支出决算为5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或退休，减少此款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3万元，支出决算为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8.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2人，追加预算。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死亡人员马道林1

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118.31万元，支出决算为11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677.70万元，支出决算为2,73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入专项城乡养老机构经费安排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民生配套资金不在部门决算报表中体现，此项支出是预留在州本级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的专项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支出科目调整到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人员工资。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74万元，支出决算为6.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退休1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61万元，支出决算为10.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5.66万元，支出决算为1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退休1人。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96万元，支出决算为4.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7.1万元，支出决算为56.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出1人，退休1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45.9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76.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8.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202.84万元，增加1,740.81万元，增长376.77%，主要原因是：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智慧化养老服务平台建设及购买服务培育市场项目、都匀市农村公益性公墓等项目进行实施，安排支出。黔南财综〔2023〕31号居家和社区提升工程咨询服务项目25.81万元、新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项目46.35万元、开展老年人公益宣传购买服务8.53万元、养老护理员培训18.38万元、留存州本级调剂开展养老服务工作9.2万元；黔南财综〔2023〕82号-居家和社区提升行动项目购买服务17.91万元、社工站建设12万元、养老机构院长服务能力提升培训项目（省外）9.8万元；黔南财综〔2023〕78号独山县老年养护楼运营奖补资金项目7.6万元、独山县养老机构食堂提质改造项目0.8万元、都匀市救助站购买专业服务项目7.98万元、都匀市农村公益性公墓19.46万元；黔南财社〔2023〕97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1749万元。本部门（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93万元，支出决算为8.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1.31万元，下降12.79%。主要原因：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通过减少陪同人员、降低就餐标准等方式，严格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0人次。无相关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8.00万元，支出决算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00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过路费、保险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93万元，支出决算0.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1.31万元，下降58.48%。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陪同人员、降低就餐标准。具体是：

国内接待费支出0.93万元。主要是：接待省民政厅和县级民政部门人员。2024年国内公务接待14批次，7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2024年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9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9.83万元，下降12.48%，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工作要求，严格控制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0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0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政局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局机关下县督导检查工作。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开展了2024年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年初批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年度工作任务目标，结合2024年本单位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的实际情况，对本单位整体情况做了自评。同时，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对本级及上级项目资金从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和项目管理情况，以及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和产生的效益等方面做自评。其中2024年可公开项目共有33个，涉及资金10352.23万元（其中，本级资金1381.79万元，上级资金8790.44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单位对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工作，重点绩效报告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 2080201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五) 2080505科目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 2080801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

抚恤金、丧葬补助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八) 2081006养老服务，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九)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二十一)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五) 2130599其他扶贫，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 2210201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 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